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闽科政〔2022〕1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 福建省创新战略研究产业专题 项目和定向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围绕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开展创新战略研究，提出前瞻性、建设性意见建议，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智力支撑，服务创新型省份建设，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省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闽科资〔2021〕33号）相关要求，制定了 2022 年度福建省创新战略研究产业专题项目和

定向项目申报指南，现予以发布，请按要求做好项目申报、推荐工作。

一、申报基本要求

(一) 申报单位应为具备创新战略研究基础和条件的省属事业单位，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

(二) 申报单位须具有完成项目必备的人才条件和投入保障。不得有到期未结题的省科技计划项目。

(三) 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福建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及其补充通知的要求，编制科技项目经费预算（包括项目合作单位经费预算）。若省科技厅实际资助经费未达到申请额度，差额部分由项目申报单位自筹解决。

(四) 项目负责人应为实际主持研究工作的科技人员，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结束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当年度只能申请1个项目，同期主持的省科技计划项目数原则上不超过1项（含省科技重大专项的专题项目，原科技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区域发展项目、高校产学研合作项目、对外合作项目、星火项目、引导性项目、创新战略研究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自然科学基金项目、STS项目及省属公益类科研院所基本科研专项项目），不得有在研的省级科技计划项目。政府公务人员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

(五) 申报项目有合作单位的，应在附件中提交合作协议，协议内容一般包括：项目研究开发内容及分工、知识产权权属、

经费筹措及资助经费分配等。

(六) 在项目完成或评估时, 应根据《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科技报告暂行管理办法》和实施方案, 网上提交科技报告。

(七) 项目牵头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不得是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是列入项目管理资信“黑名单”且取消申报资格处罚时限未到期。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应保证所提供申报项目信息的真实性, 并对信息虚假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八) 对因未按本通知要求申报, 或形式审查不通过的, 将不再受理该项目补充材料或其他项目补充申报。

二、项目类型和资助额度

定向项目: 定额资助, 每项资助额度 5 万元, 指南内容详见附件 1。

产业专题项目: 定额资助, 每项资助额度 10 万元, 指南内容详见附件 2。

三、申报及推荐程序

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25 日。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各推荐单位可最多推荐 2 项产业专题项目。

网上申报流程为: 申报单位注册登录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系统(<http://xmgl.kjt.fujian.gov.cn/>)—申报管理—增加项目申请书—选择“创新战略研究项目”及对应申报指南代码—填报申请书—上传附件。

高等院校、有关设区市科技局和其他省直有关单位按照省级项目推荐流程审核后，对申报材料进行网上推荐。同时将推荐函、项目汇总表纸质件（格式下载网址：<http://xmgl.kjt.fujian.gov.cn>）一式一份寄送省科技厅规划与政策处（项目申请书及相关附件纸质材料无需报送）。

2022 年省创新战略研究计划项目申报代码表

业务处室	计划类别	项目类型	优先主题	代码
规划与政策处	基础研究与	创新战略研	定向项目	2021R0102
	高校产学研	究计划项目	产业专题项目	2021R0103

四、联系方式

规划与政策处：0591-87882060

技术支持部门：0591-87882011、0591-87862982

附件：1.2022 年度省创新战略研究定向项目申报指南

2.2022 年度省创新战略研究产业专题项目申报指南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2 年度省创新战略研究定向项目 申报指南

一、定向项目名单

围绕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开展 2022 年福建省创新战略研究项目定向研究,项目名称、推荐(申报)单位及申请资助经费限额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推荐(申报)单位	资助经费 (万元)
1	福建省科技厅专家库资源优化配置使用研究	福州大学	5
2	福建省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战略研究	福州大学	5
3	科技支撑福建大数据产业发展对策研究	数字中国研究院(福建)	5
4	福建省地方院所科研活动特征统计分析	福建师范大学	5
5	福建省科技财政支出统计分析	福建师范大学	5
6	福建省新冠肺炎等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控与诊疗科技创新发展战略研究	福建医科大学孟超肝胆医院 (福州市传染病医院)	5
7	福建省创新实验室建设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福建工程学院	5
8	科技领域监督统筹及精简检查改革研究	福建江夏学院	5
9	福建省海洋经济科技贡献率测算及分析	闽江学院	5

10	福建省科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优化研究	闽江学院	5
11	福建省行政事业单位内控体系建设研究	福建省微生物研究所	5
12	福建区域创新发展超越评价报告（2022年度）	福建省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	5
13	福建省科技保险补贴现状分析与发展对策研究	福建海峡技术转移中心	5
14	福建省技术转移机构从业现状分析及发展对策研究	福建海峡技术转移中心	5
15	福建省技术经纪人培育与发展机制研究	福建海峡技术转移中心	5
16	“一带一路”背景下福建省科技援外服务体系研究——以菌草技术援外为例	福建海峡技术转移中心	5
17	福建省高新区区域发展格局变化与政策调适研究	福建省科技发展研究中心	5
18	新发展阶段促进台企台青福建创新创业的路径与对策研究	福建省对外科技交流中心	5
19	新时代科学技术普及和传播（福建）方案研究	福建省对外科技交流中心	5
20	新冠肺炎疫情流调溯源分析研判模型研究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5
21	《实验动物管理条例》配套管理制度研究	福建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
22	服务碳中和战略的福建省海洋渔业碳汇核算、潜力评估与创新发展路径研究	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	5
23	原中央苏区创新型城市建设路径研究	福建省龙岩市科技情报研究所	5
24	福建省氢能技术发展战略研究	嘉庚创新实验室	5

25	新时期福建省高水平双创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福建省高新技术发展 促进会	5
26	后疫情时代引进海外人才智力对策研究	福建省国际人才交流协会	5
27	支持青年科技人才“挑大梁 当主角”政策研究	福建省国际人才交流协会	5

二、申报及结题要求

(一) 定向项目采用网络评审的方式，专家评审不及格的不予立项支持。

(二) 获得立项的项目，研究成果为1篇研究报告（科技报告），并取得委托单位的成果运用证明。

(三) 研究时间不超过1年，项目起始时间暂定为2022年6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

附件 2

2022 年度省创新战略研究产业专题项目 申报指南

一、支持方向和领域

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结合《福建省“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规划》，聚焦数字经济、海洋经济、绿色经济、文旅经济、生物经济，自主选题，开展重点产业技术跟踪、技术预见等创新战略研究，为推动产业技术发展提供前瞻性、建设性意见建议。

二、申报及结题要求

（一）项目负责人应当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具有开展及组织研究工作的能力，有相关的研究基础和稳定的科研团队为项目研究提供支撑。

（二）为避免一题多报和重复立项，研究内容已经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不得重复申报；申请同年度中央各部委、省自然科学基金、省级社科类项目的负责人以及课题组成员不能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请省创新战略研究项目。

（三）项目采取会议评审的方式，获得立项的项目，须每季度向省科技厅提供不少于 1 篇的决策咨询简报（包括对相关

领域的产业、技术等动态跟踪、分析)。

(四)项目研究成果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的,方可结题:1.入选省委政策研究室《政研专报》《调研文稿》;2.入选省委改革办《福建改革财经情况》;3.形成呈报件被省科技厅采用并报送省委省政府。研究成果投稿时须标注“福建省创新战略研究计划项目(项目编号)资助”字样,正式刊发并提供原件。

(五)研究时间不超过1年,项目起始时间暂定为2022年6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

